

证券代码：870880

证券简称：中立格林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中立格林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郝晓言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及形成的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,6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告《中立格林：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、《中立格林：2020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、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
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、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
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
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股东的合理回报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。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告《中立格林：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，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。

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1 年财务审计中介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告《中立格林：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，但鉴于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，若全体股东回避将导致上述议案无法审议，故各股东均不作回避表决，不回避表决该事项不会构成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（九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告《中立格林：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贤林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伍慧群 张 爽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及形成的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

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北京中立格林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北京贤林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中立格林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中立格林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